

2021 年度

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  
部门预算

##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5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6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8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无线电管理的方针、政策、法规和规章，协调泉州市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管理事宜。

（二）审查无线电台（站）的建设布局和台址，指配无线电台（站）的频率和呼号，核发电台执照，收取无线电管理费。

（三）负责泉州市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监测、检测和监督检查。

（四）负责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基础设施和技术设施建设。

（五）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

（六）负责协调和处理无线电干扰事宜，依法开展本行政区内航空，水上及铁路无线电专用频率保护工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

（七）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负责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属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派出机构，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	财政核拨经费	8	8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围绕省工信厅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服务意识，合理配置和利用各项无线电管理资源，规范无线电台站审批与管理，加大执法监督检查力度，加快技术设施建设步伐，做好无线电安全保障，维护好空中电波秩序，全面推进无线电管理各项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开展日常宣传和专项宣传活动；完善宣传工作机制，提高文字水平和信息质量，做好政务信息公开、报送工作；增加新条例宣传力度，曝光非法生产、设台和干扰等典型案例，提高群众对“伪基站”、“黑广播”、“信号阻断器”等违法设台行为的鉴别能力和抵制意识。

（二）加强执法检查，推进依法行政。继续严厉打击“伪基站”、“黑广播”违法犯罪活动，加强干扰隐患排查和处理；加强对发射设备销售备案、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继续开展对设台单位的“双随机”执法抽查及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做好 12345 服务平台的诉求受理及处理工作，排查无线电干扰。

（三）继续落实简政放权、“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放管结合、健全窗口管理制度，优化服务，提高无线电管理行政许可效率和服务水平；推进 5G 基站建设，及时报送“两表一单”，做好 5G 基站审批工作；进行过期台站清理，回收闲置频率；做好无线电频率及呼号许可、台站设置许可和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工作，完成频占费征缴；配合做好世中运会频率台站管理工作，做好频率台站清查整治、频率指配及赛事保障工作；强化服务意识，走访设台单位，征求意见建议。

（四）加强电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提高电磁环境治理能力。完善电磁环境治理工作机制，提升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踏实推进监测能力提升工作，软硬件实力进一步提升；开展电磁环境治理工作，为无线电管理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撑。

（五）全力保障 2021 年晋江世界中学生运动会。制定监测保障技术方案；搭建无线电安全保障指挥控制中心，构建完善的监测保障网络；开展专项技术演练和综合实战演练，提高保障协调能力和应急处理能力。

(六) 稳步推进技术设施项目建设和维护服务采购。加快推进 2020 年已批复项目的政府采购和验收；及时采购专项维护服务，确保维护工作有序衔接；提前谋划 2021 年技术设施项目建设计划，科学合理上报建设需求。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12	一、基本支出	216.12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73.62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00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30.50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963.13	二、项目支出	990.13
收入合计	1206.25	支出合计	1206.25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206.25	243.12	243.12								
309625603	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	1206.25	243.12	243.12							963.13	963.1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12	一、基本支出	216.12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73.6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00
		公用支出	30.50
		二、项目支出	27.00
收入合计	243.12	支出合计	243.12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3.12	216.12	27.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0	12.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2	10.62	
2150501	行政运行	162.81	162.81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27.00		2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	10.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20	7.20	

##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43.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0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16.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62
30101	基本工资	38.28
30102	津贴补贴	40.44
30103	奖金	5.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0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1206.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37.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技术设施建设项目和资金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12 万元，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963.13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206.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37.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73.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 万元，公用支出 30.5 万元，项目支出 990.13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3.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0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和公用经费等支出。



(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 2150501 (行政运行) 162.8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发放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五)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27 万元。主要用于无线电业务开展支出。

(六)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 2210202 (提租补贴) 7.2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6.1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5.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

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0.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共设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990.13 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	资金总额:	990.13
	财政拨款:	990.13

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质量指标	专项经费保障率	≥95.00%
			资金细化率	≥80.00%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资金支付及时率	≥95.00%
		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压缩一般性支出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 2021 年工作正常运转	=100.00%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 万元, 比 2020 年相比, 没有相应增减。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63.13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99.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3.14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 泉州市无线电管理局共有车辆 5 辆, 其中: 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一般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